

证券代码：835634

证券简称：百川科技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 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9: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634	百川科技	2020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盈科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 （七）会议地点

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百川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 （二）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 （三）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审议《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五）审议《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

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继续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六）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2），《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3）。

（七）审议《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全面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20）2063 号《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度审计报告》。

（八）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年度不进入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转增股本，全部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九）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十）审议《2019 年年度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15）。

（十一）审议《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慎重考虑,经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后,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解除《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终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协议生效日期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

(十二)审议《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慎重考虑,公司经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进行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后,华创证券拟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公司就持续督导相关事宜与华创证券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协议生效日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函之日。

(十三)审议《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管理细则(试行)》《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等规定,公司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十四)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宜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事宜。

（十五）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十六）审议《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7）。

（十七）审议《修订董事会事规则》的议案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0-018）。

（十八）审议《修订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0-019）。

（十九）审议《修订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0-020）。

（二十）审议《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0-021）。

（二十一）审议《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2）。

（二十二）审议《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3）。

（二十三）审议《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11 日 9:00-17:00

（三）登记地点：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百川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庆敏 联系电话：0595-68162602 传真：  
0595-87722099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董事会签字确认的《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经监事会签字确认的《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福建省百川资源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